



lag time

手語譯者

~~手忙腳亂~~

的育成筆記

陳意軒

陳意軒

香港人，旅居美國東岸華盛頓附近，以後者為家，前者為根。傳譯、寫字、讀書、倡議，大概一直都做着somewhere in between以上的事。想學習公民譯者(citizen translator)的含義，其理解可能是，以傳譯專業介入社會，從聾人事務去思索公義平等。英國布里斯托大學Deafhood Studies碩士，美國嘉路達大學手語傳譯博士，著有《我的聾人朋友》，譯著《聾童如何學習》、編著《有愛無陷——殘障者的情與性》。喜歡貓和烹飪。



手語譯者

~~手忙腳亂~~

的育成筆記

陳意軒

| | |
|------------------------|-----|
| 推薦語 | I |
| 手語譯者要有良知 —— 代序 | V |
| 緣起 | 3 |
| 第一章：手語譯者，你是做甚麼的？ | 7 |
| 第二章：聾人是誰？文化、壓逼、身份政治 | 35 |
| 第三章：來談談香港手語 | 59 |
| 第四章：傳譯是一種妥協：怎樣準備手語傳譯工作 | 83 |
| 第五章：傳譯需要創意嗎？認識手語傳譯策略 | 109 |
| 第六章：手語譯者的道德修養 | 135 |
| 第七章：譯者身處的各種場所 | 169 |
| 第八章：我們是一條村莊：手語譯者團隊 | 197 |
| 第九章：手語譯者與錢的關係 | 219 |
| 第十章：手語譯者自愛的修養 | 241 |

推薦語 (按姓氏筆劃序)

意軒的文字，精要地道出我們聾人的文化和語言，以及聾人與健聽世界千絲萬縷的關係和角力。聾人日常找健聽譯者協助好像是理所當然的事，但傳譯工作到底是怎樣一回事，我們真的了解嗎？感謝意軒無私分享自己多年的傳譯經驗和反思，讓我們了解譯者的工作和心路歷程，也讓我們思考如何做他們的同行者。

—— 余安琳

聾人譯者、手語雙語共融教育計劃聾人老師

這是一本值得推薦的手語譯者入門，書中具體收錄了作者對手語傳譯的思考及反省、手語譯者的具體工作、道德修養，以及手語傳譯的實用教學和建議。這些真正需要被看見、體會，讓手語群體社會得到共融的認知和接納。

—— 林素然 (Jenny)

獨立聾人手語譯者、香港手語聖經翻譯協會行政主任

第一次認識 Denise 時，她才剛剛本科畢業。這些年來我們雖然共事的時間不多，但我在旁見證了她把最初對手語的好奇及興趣，逐步化成對聾人社群實質的投入、承諾和關懷。她是香港極少數擁有語言學、聾人研究和手語翻譯學術訓練背景，同時又熟悉香港及海外手語翻譯狀況的手譯學者。Denise 在書中分享了她在不同地方不同場景的翻譯經驗，以深入淺出的方法，把翻譯理論和實踐扣連在一起，她對手譯的自省和思索，非一般手語翻譯課程所能提供。我真誠向所有有志從事手譯工作的人推薦這書。這本書也適合所有在工作和生活層面上需要接觸聾社群的人閱讀。

—— 施婉萍教授

香港中文大學語言學及現代語言系副教授

仍然記得意軒進行博士論文答辯的當晚，我在 Zoom 上看直播，感覺相當激動！意軒在全球唯一的手語大學獲得博士學位，是多麼驕人的成績，更是多麼難得的貢獻！

香港手語一直被忽略，未成為官方語言，手語翻譯員的質素、培訓乃至專業地位，一直處於邊緣，資源奇缺。以我所見，大部份手語翻譯員要付出相當大的個人代價，例如接受微薄的薪酬、克服巨大的工作挑戰、承受不必要的專業壓力等等。所以，選擇承擔起香港手語翻譯的學術研究之舉，需要勇氣，更需要一股堅毅的精神——意軒這樣做，將香港手語翻譯的經驗、歷史、

成果，推向世界，打破聾人與健聽世界的隔膜，更為香港手語發展打開了學術研究的新一頁，實在了不起！

這本書的背後，是夢想、承擔、愛與連結，恭喜意軒，欣賞出版社的眼光，願更多人因這本書而得到啟發！

——陳美紅

前香港嶺南大學、英國 Warwick 大學翻譯研究教授

陳意軒著作令人喜出望外，她寫着作為手語譯者的心路歷程，看得津津有味。我對譯者背後的工作所知甚少，這書令我獲益良多。這書可以為你揭開手語譯者的神祕面紗。

——張倬豪

聾人導演

身為傳媒業者，接觸聾人社群十年有餘，都只是外人，對於他們的生活，媒體都只是一種 representation（再現）。意軒從《我的聾人朋友》一書開始一直與聾人同行，融入社群之中，以熱情餵養譯者專業。此書從文化、語言、實例展現譯者與聾人之間的點滴，是真誠的再現，也是寂寞的自白。

——馮寶怡（耳仔 B）

編劇／撰稿／製片

手語譯者要有良知 ——

《手語譯者的育成筆記》代序

文／馮曉雯

獨立手語譯者成員、譯·香港手語創辦人、
腦舍（手語教室）共同創辦人

手語譯者們想要自我進修，無非是從閱讀開始着手，外國以英語行文的教材讀物多不勝數，亞洲區以中文入文的手語傳譯及翻譯書籍可謂屈指可數，在香港出版這本書實是求之不得！《手語譯者的育成筆記》來得正好合時。陳意軒博士總結了手語譯者需要的技巧、該有的自我批判思考等，好讓我們後輩們好好繼續學習、反思、再進步。這本書帶領我們探討傳譯為何，專業為何，深入淺出的文字能讓大眾對這個行業有更深的認識。

宏觀地看，香港——我們的城市——在語言文化上有着多元的歷史發展。手語譯者卻一直遭放置在社會福利的框框裡，在電視屏幕中，我們只佔細小的圈圈，在政府新聞發佈會和立法會會議裡，我們被放在攝影房間之中。至於在大型活動中，我們要不被安排在角落，要不就要向負責人解釋「聾人要看到我的正面，我不可能坐在他旁邊」。我們常戲稱「又係你呀？陳小姐！」的

意軒老是把這句說話掛在嘴邊：「你估我哋去翻譯就真係剩係翻譯㗎？！唔洗倡議咩？！」是的，當所謂的「手語姐姐」和「手語哥哥」被民間的大家看得見，實要向一眾記者和攝影師致謝，其中一位傳媒朋友更私下跟我說：「上司不斷強調同落咗柯打，每一次都一定要影埋手語翻譯嘅。」網上更有網民在新聞直播留言道：「咩手語哥哥姐姐呀？人哋係手語傳譯呀，專業嫁！尊重返人哋嘅職業好唔好？」這反映着公民社會在近年對小眾的關注和認識都有所提升。然而，社會資源又有否好好分配？

我們寄望科技能為人類的生活帶來改變和進步，隨着新冠肺炎帶來的疫情發展，這幾年的科技發展突然催促着即時粵語字幕的腳步，有機構提出以軟件去替代現場手語譯者所提供的即時香港手語—粵語傳譯服務。聾人受眾的反應當然有支持有反對，習慣閱讀書面語的朋友反問健聽人為何要用口語而不直接說書面語；會看粵語行文的聾人朋友也會問沒有標點符號的一堆字該如何分句分段；更有朋友疑惑地問「誰是龍仁？甚麼是首乳？」我們方才發現「首乳」比「手語」更是常用生字，把「聾人」輸出成「龍仁」這種同音認讀的情況也老是常出現。行文之時，剛好有聾生在社交媒體貼文考大家甚麼是「伊三南樓」，答案竟是「衣衫襤褸」。有時，聾人和譯者的結論是，聘用手語譯者不就解決了以上的問題了嗎？由我們直接地把粵語概念以手語的語法句子段落來表達，省卻聾人用紙筆或手提電話打中文回應的時間。筆者必須強調，溝通是雙向的，特別是帶着情緒、耐性不足的時候，大家都想以自己最為舒適的語言表達自己的想法。因此，我們更

不能排除手語譯者在不同情況下所擔當的角色。有些人常把「以人為本」四個字掛在口邊，實際上社會的配套卻理所當然地回歸資本主義的永恆常態：「自動語音辨識軟件是這個價錢，手語翻譯竟是這個價錢？！」喂呀，花合理的價錢得到相應的服務，不也是資本主義底下的概念嗎？記得多年前，又係陳小姐帶着我們這些後輩一同思考為何手語譯者不是義工，一邊笑說「手語譯者要食飯」，一邊去跟機構談論合理的薪酬調整，為的僅是能在茶餐廳吃一碟乾炒牛河。倡議之路，一直都需要同在獅子山下的您、您、您和您一同去建構一個更多元共融的香城。

來到 2022 年，我們仍在努力跟聾學生們一同在校園裡爭取合理調適；眼見電視台的手語節目少了一個又一個，不禁跟身邊的手語譯者朋友們嘆了一口涼氣。在這個手語譯者的村落裡，我們想要培訓更多的手語傳譯及翻譯人才；在香港這個家中，我們想要把迂腐和障礙一一撤走，讓更多小眾能暢達通行而有尊嚴地生活。目睹外國的發展，往往叫人洩氣，此時跟意軒談及香港手語傳譯的發展，陳小姐她總會回答我說：「你估人哋啲手語傳譯唔係一代又一代嘅譯者搵石仔搵出嚟㗎咩？！」是的，同志仍需努力，留者更要多勞，生為健聽人的譯者們既有幸進入聾人社群的周邊，我們便該做好要做的事，繼續憑良知，無愧無懼。此書不但提醒我們可以怎樣努力精益求精，更總結了我們香港的手語譯者該如何自處。謝謝陳大大這本堅不離地的《手語譯者的育成筆記》。

手語譯者~~手忙腳亂~~
的育成筆記

緣起

翻譯存在於文字與文字之間，手語和口語之間。廣義的翻譯也可以包括影像、圖表、肢體動作，反正只要是屬於人類的溝通，就有譯者的需要。

翻譯也存在於不同的知識系統之間。手語傳譯的學術研究起步於歐美國家，而香港的社群文化根基和語言卻截然不同，兩端少有相接。而我，是有幸曾在兩地逗留、學習的人。我曾試過將香港聾人譯者的傳譯策略整理好後，以英語寫進博士論文，再用美國手語發佈；在此書，我則反過來把身處海外所見的傳譯風景，用中文記錄下來，自覺所做的，仍是某種意義的翻譯——好好地將一直隱藏於香港聾人社群豐富的手語資源展現給西方，又把以英語為主的科學知識帶到香港，加深彼此了解。

既然當了譯者，這本來就是我應份的工作，盡己所能好了。

一直有種莫名的自短，手語傳譯這門專業知識，以及手語譯者的困難，甚及要為此製作一本讀物，跟近年香港人所經歷的一

切風雨比起來，「真的太不值一提了」，我會這樣去想。當世界翻天覆地，珍愛的事物一一告終，現實的沉重足以掩蓋本來的熱忱，讓人懷疑對邊緣社群的承擔是否還會換來希望。對此，我告誡自己，手語譯者所追求的，跟眾人並無衝突；我所委身的專業價值，本來也就是社會共同的價值。是以，自由如果只是某一撮人擁有，就不是真正的自由；若仍有聾人因溝通受障而無法參與社會，平等就只是虛幻；當機會只是掌握在聽得見的人手中，那我們還是要繼續談失落的公義。這些權利是屬於每一個人的，當然包括聾人，可是在洶湧巨浪中，這一點經常被遺忘。

不要跟隨某些論調，覺得人有貴賤輕重，多數先於少眾。這本書一直喋喋不休地講着的，似乎跟大時代不相關，但對我來說，是以專業知識介入一些對所有人都重要的事。

感謝手民出版社的譚以諾先生，以知識傳承的抱負來促成這本書；感謝為我審稿的聾人和健聽朋友；感激我曾遇上的益友良師，以及在此書中提及的前輩學者；最後，如果沒有身邊那位老是問「手語傳譯專業包括了甚麼」的譯者朋友，這書可能永不出現，在此道謝。

第一章

手語譯者，
你是做甚麼的？

我們非為傳譯「語言」，
我們為在特定時間、因
特定目的而使用語言的
人傳譯。

—— 荷沙（Jack Hoza），

《譯者生命指南：給譯者的 365 道提示》

(The Interpreter's Guide to Life: 365 Tips for Interpreters)

大約兩年前，機遇之下，我在居住的美國東岸某市，報名參與一個橫跨兩個周末的手語傳譯工作坊。參與工作坊的，都是區內響負盛名的譯者，當中也夾雜幾個像我一般的菜鳥。工作坊的女導師年過七十，容光煥發，是行內備受尊崇的一位前輩。她穿着的寶藍色衣料在頸項處釘了閃珠，看得出的高貴。課程第一天的清早，她嚴坐教室正中，以凌厲目光，掃射坐成圓圈的我們，劈頭便問：

「誰能告訴我，手語譯者，是幹甚麼的？」

眾人面面相覷，生怕說出甚麼笨話來會讓人暗笑。況且，手語譯者是幹甚麼，這樣簡單的問題真的要認真地回答嗎？

「怎樣，你們誰有答案？」寶藍色的目光直望着我們每一位。

「……手語譯者是把口語翻譯成手語、又把手語翻譯成口語的人。」某把聲音道。

「我們手語譯者是做提供資訊通達的工作。」沉默了一陣子，另一人開口說。

「我們是語言文化的橋樑。」這是很常見的比喻。

「除了轉達字詞與句子外，我們也得傳神地把語氣、情緒表達出來。」

「我們為語言不通的人服務，讓雙方互相理解。」

「我們好像電話筒，聽到人說甚麼話，就用另一種語言，準確地將說話重複一次。」傳聲筒這說法也已流行了許久。

一班受過專業培訓、行業內具豐富經驗的翹楚們，對「手語譯者是做甚麼的」這問題，為難了一個早上，支支吾吾，你一言我一語地試探，嘗試了很多次，但卻整理不出一個道理來。的確，當我們告訴別人「我是當手語譯者」的時候，別人的反應大多是「這很不錯嘛」、「是不是電視螢光幕下方那圓圈中的人？」好像都很自然地假設自己很明白手語譯者的具體工作，但如果要用文字一矢中的地形容我們的工作，似乎難比登天。

有時，當我告訴人「我是專門做手語傳譯的學術研究的」，朋友會因此大惑不解：「做傳譯，不就是把別人說的話重複出來？這樣直截了當的工作，還有甚麼好研究的？」

那麼，就讓我們思考一下吧，以下是幾個常見的說法。

「手語譯者是負責把口語及手語互譯的人。」

是的，某些手語譯者，在某類場合下，確是如此這般地做着：聾人是使用手語的一方，無法聽清楚口語，健聽人則剛好相反，不懂手語，而只會用口語。我們手語譯者聽到有人講話，便舉起雙手舞動；聾人開始打手語，我們便金睛火眼盯着，把手語翻譯成口語。

就是這樣嗎？

這個說法的問題是，假設了聾人必然用手語，除了手語就沒有其他；而健聽人，好像也只會用口語。而現實真的是這樣嗎？

口語固然是健聽人常用的溝通方法，但必須留意，健聽人溝通時也時常用上大量身體語言、表情、書面語、圖表。某次，我

去看一齣以廣東話為主的舞台喜劇，¹ 在其中一幕中，兩位演員的對白、表情、肢體語言高速互動着，要是譯者光是傳譯廣東話的部份而不去呈現其與演員身體的關係，那幕劇肯定不再有趣，聾人觀眾也只能在其他人哄堂大笑之際，茫然不知所云。又有一次，有一個專為聾人而設的舞蹈班，老師是健聽人，而我是譯者。在指導過程中，老師總愛一邊指着學員的軀體，一邊說：「看，這就不對了，這肌肉該這樣收縮才對。」然後把那動作示範出來。她更會口語動作夾雜：「大家請先這樣（動作），然後才（動作）。」要把這跳舞課譯得好，除了集中老師的口語指導，還必須讓學員留意其身體動作，並將之合為一個整體來理解，這才有意義。手語譯者該怎樣才能做到這一點？

隨着手語愈來愈普及，不少健聽朋友都上過簡單的手語課，認識新的聾人朋友往往很是雀躍：「我數年前才學過手語呢，但都不太記得了。看，這是你—好—嗎，這是早—安—。」他們一面這樣說，一面把那些手語生澀地做出來，由於做得不甚了了，看得聾人一臉狐疑。這時，若有譯者在旁的話，我們得把健聽朋友的手語表達，「傳譯」成比較清晰的香港手語，那聾人才明白當下健聽人想表達甚麼。在香港，手語譯者對這情況也不會太陌生吧。

1 在傳譯教室中，我曾揀選這齣短劇《地鐵恆生怪人》的短片，當中演員盡顯了口語和動作不可分割的關係。<https://www.youtube.com/watch?v=z-CAM4swLdA&t=247s>。

至於「聾人就是使用手語的」這個說法，也實在簡化了現實。聾人的生活中掌握的溝通模式不光是手語而已。以香港為例，聾人除了香港手語外，每天都會有機會看見從書面中文、英文、廣東話、普通話，或少數族裔語言所傳達的訊息。聾人對這些語言，熟習程度自是各有不同，但可以肯定的是，根據環境、人物、溝通目的、對手語譯者的信任，聾人會自然地運用不同的溝通方法，有機地轉換組合。舉個例子，我常遇上聾人希望手語譯者將口語譯成手語，而自己則選擇開口講話的情況。然而，聾人口語用法不一，有時開口了，卻未必馬上能讓陌生的健聽人明白。這時，健聽手語譯者必須一邊聽着聾人的口語，一邊把訊息清楚地整理出來，用清晰的口語「傳譯」一次。

又有時，聾人會選擇用肢體語言、甚至只用臉部表情溝通——在劇場工作時，我常得把聾人演員在台上演出時用以快速溝通的手勢暗號、甚至只用眼神透露出來的訊息，轉告予身邊的健聽後台人員；還有一次，我在某公開場合工作，忽然收到一份聾人所寫的書面中文講稿，並被要求把這講稿當眾讀出來。我照着做了，在宣讀時，順便把行文修正一下，將其「傳譯」成較易明白的口語，更能讓聽眾理解透徹。

「這竟是譯者責任？我們譯者真的必須應付這樣的事情嗎？」有些人或許會這樣質疑。而對我來說，這正是手語傳譯行業引人入勝之處，我們專業責任的版圖究竟有多闊？我們的工作內容究竟包含甚麼？

換句話說，我們還是得回到最初的問題：「手語譯者是做甚麼的？」

再說，到了二十一世紀，「手語和口語互譯」真的是手語譯者寫照嗎？自從有了聾人譯者這不可多得的新成員，手語譯者的專業領域已被徹底顛覆。對於「翻譯是甚麼？」這命題，有人或會回答：「翻譯就是從一個語言轉換至另一語言。」這在行業內，算是相當標準的答案。但是，我們在不同場合，都不乏目睹聾人譯者工作的機會。例如在香港很多公開集會、記者招待會中，只見健聽譯者先從廣東話翻譯成香港手語，而聾人譯者接力，將之譯成——另一個版本的——香港手語。² 在我們專業裡，竟有一群人，從香港手語「傳譯」成香港手語……這，難道也是我們所理解的手語傳譯嗎？

「手語譯者接收到訊息後，一語不差地傳達出來。」

好的，手語譯者不一定光是手語口語互譯，我們的專業領域比這來得更深更廣，傳譯甚至可以出現在同一個語言之內。只要是能想像出來的溝通方法，都有可能在工作中跟我們莫名地遇上。但不管如何，譯者的專業工作，必然是讓訊息「準確無誤」地傳達。這不會錯吧？

² 近年，手語傳譯專業引入了聾人譯者，健聽和聾人譯者的合作模式很多樣。舉個例子，在電視上會看到聾人譯者面對鏡頭打手語，而在觀眾看不見的鏡頭背後，有健聽譯者把口語先譯成手語，作為聾人譯者的「譯文第一稿」。受過訓練的聾人譯者，會把第一稿立時修改成更生動清晰的手語，也就是在鏡頭上看到的「終稿」。

在翻譯學中，的確，怎樣保持訊息的準確度，甚至何謂「準確無誤」的資訊，一直是討論的重心。學者們對這命題，莫不吵得面紅耳赤。最能展現「準確度」這討論的深度和複雜性，我認為是在文學翻譯這一環。讓我隨意舉個例子好了。且看宋代詞人李清照著名的一句「尋尋覓覓，冷冷清清，淒淒慘慘戚戚」，譯者不光要分析詞人寫作的時代背景、個人際遇，更要考慮這短短幾個字中的詞句結構、聲音節奏、一氣呵成的情境意態。若譯者要將之譯成英語，那「準確」要怎樣量度才好呢？該怎麼讓英文讀者感受到詞人寫作時國破家亡的愁思？中文疊字的獨特韻律，又該怎樣在英語中重現？這語句在現代華人之間所產生的共鳴與藝術性，對英語背景的人來說有意義嗎？有些譯者，在英譯裡捨棄詞義的準確度而取結構，有的剛好相反，為了保留詩句的意思而犧牲疊字結構。對譯者來說，誰能在傳達字句含義、歷史背景、韻律規則、藝術意境等範疇之間，作出最能平衡各方而又深具創意的譯作，就是高水平的作品。

有關準確度的深度討論，在《聖經》翻譯中也是十分重要的一環。《聖經》是世上被翻譯成最多語言的著作。至2020年，世上已有超過三千多個語言擁有《聖經》最少一部份的譯本。要把數千年前的故事和道理，轉化成現代人能明白的話，對任何語言的譯者來說都是天大的難事。試想，有傳道者千辛萬苦，深入地球上每個不毛之地，跟仍未有機會接觸福音的人一同居住，花極漫長的時間學習他們的語言，一心只想為他們翻譯《聖經》，向這社群灌輸可能從沒人聽說過的神祇概念、罪惡與救贖、大地

的來由、天國的啟示。該怎樣使用某個熱帶雨林裡只有數百人口的土語，「準確」地翻譯出耶穌基督為世人犧牲的偉大意義呢？難怪連被譽為現代《聖經》翻譯之父的奈達（Eugene Nida）也無奈地申明，要在語言之間找尋字句的完美意義配對，並不是他最關心的事。³

「文學翻譯、《聖經》翻譯也太離地了吧，手語譯者平常有多大機會接觸到這些呢？平凡人的日常對話，總能有機會達至一語不差的準確傳譯吧？」可能有人會這樣說，那我們來看看一個中、英翻譯的簡單例子好了。試想想怎樣把以下這毫不起眼的英文句子翻譯成中文：

‘My uncle is an engineer.’

大部份人會自然地假設這句說話的意思是：「我有一位男性家庭成員，他跟我爸爸或媽媽大概是同輩，他是一名工程師。」在英語裡，這位家庭成員的名詞毋須標明是父或母一方的親戚。除非加添額外的描述，否則 uncle 就是 uncle 了，英語本身就是這樣。

3 英語原文：‘In such a translation one is not so concerned with matching the receptor-language message with the source-language message, but with the dynamic relationship [...]’ (159)（編譯：在如此的傳譯中，我們並不太關心如何以接受語與來源語配對，我們更關心當中的動態關係 [……]）來自奈達第一本論著《朝向傳譯過程的科學》（*Toward a Science of Translating*），此書至今仍是舉足輕重的讀物。見 Eugene Nida, *Toward a Science of Translating* (Leiden: Brill, 1964).

如果有手語譯者在聯誼場合中，要為聾人和一位海外健聽朋友傳譯。聽到‘My uncle is an engineer’這句英語，該怎樣將之譯成香港手語？香港手語能表達「叔叔」、「伯父」、「舅父」、「姑父」這些概念，但沒有跟英語一樣模糊的對應詞彙。那譯者該說是伯父、叔叔還是舅父呢？還是索性將之簡化：「我的男親戚是一名工程師。」但英語原文的意思明明比「男親戚」更豐富吧。由此可見，就算是在最普通不過的閒話家常，傳譯要達至「準確」都不是想當然地、說做就馬上能做到的事。譯者必須運用自己的語言能力，觀察受眾的背景、知識、喜好，洞悉現場氣氛、人物互動，作最能平衡各方需要的決定。

寫到此處，實在不禁要說，翻譯中的「準確」是個幻象，有如傳說中的愛情，可望而不可即，只能不斷追尋靠近，但永遠無法掌握在手。手語譯者工作的複雜與難度，大概都能由此一窺究竟。

「手語譯者是橋樑／傳聲筒／文化交流的先鋒（諸如此類）。」

每次看到這類講法，我都不禁幻想，一位有着魔法的巫女坐在水晶球前，想像手語譯者的日常工作剪影，有如幻燈片般在水晶球裡逐格播放出來。巫女抱着長長頭髮，滿眼精光，全神貫注看了好一會，以莎士比亞劇的腔調開口宣告世人：「手語譯者……你的名字是橋樑。」

「手語譯者是聾人與健聽人之間的一道橋」這說法最根本的問題是，說了出來並沒有增加我們對手語傳譯工作的理解。社交媒體上有各種各樣的說法，無論是「一座溝通橋樑」也好，「讓無聲與有聲相遇」也罷，甚至是「搭起通往寂靜世界之路」這樣令人難為情的形容，或許都是不錯的新聞標題，但究竟手語譯者實際上在做甚麼？我們卻一點也無從得知。如果說「意思不就是，手語譯者協助語言不通的雙方溝通清楚，促進了解嗎？」那就請直接乾脆這樣說好了，加添一些玄之又玄的比喻，或許能拓展我們的文學修辭境界，但如果我們真的要在行業裡外，面對自己，面對聾人，並向外界的人解釋手語譯者的工作，那就最好避免運用比喻。只要細緻思考，大膽建議，反覆辯論，總有一天我們能用精準落地的言詞去展示我們的專業。

有時，手語譯者會被形容為機器。人們會說，譯者是「電話」、「傳聲筒」，更有一次，有健聽朋友一邊看我傳譯，一邊怪叫：「你真是一部人肉翻譯機！」難道在工作時，手語譯者就真的有如變形金剛，只等有人開始講話，就把收到的訊息一律毫無疑問地照樣輸出。難道我們的工作真的那麼機械性嗎？

就這問題，我拿最近在美國東岸醫院當值的例子來討論好了。當晚，我收到工作流程，當中有一位我從沒見過面的聾人患者，我不僅走進他的病房，主動打招呼，介紹自己，建立初步的互信關係，也順便察看病人的語言習慣和認知能力。我主動向當晚的護士問了很多有關病人的健康情況，得知他有點老年腦退化

的徵狀（這點對手語譯者來說可謂至關重要）。不久，護士進房去派針藥，由於是深夜了，病房內一片幽黑，我就順手把燈亮了，並向睡在隔鄰、剛被吵醒的健聽病人道歉：「對不起，我們要開一會兒燈，打擾了。」護士想必心情正好，聾病人也樂得在沉悶的病房裡有人來陪伴，我們三人就閒話家常了一會，聾病人也把握機會，問了幾個關於數日後動手術的問題。臨離開醫院前，我祝福病人說：「手術一切順利，要好起來喔。」一邊把醫院專用的視像傳譯機推進病房，叮囑護士，我不在時，千萬要記得按那部機，聯絡遠端的視像譯者，才好跟聾病人溝通。回到家後，我仍在線上聊天室跟醫院其他的手語譯者溝通着：「那病人如果腦退化持續下去，那可要找聾人譯者來了。」然後譯者們一起討論有哪位認識的聾人譯者在技能性格與病人最匹配。

這些，可說是手語譯者日常工作中極平凡的一環。我們主動搜集資料，令傳譯工作順利進行，與他人保持和善的工作關係，確保現場環境有利傳譯視覺訊息，在資訊通達上，爭取最有效、最高質素的條件，譯者也觀察在場其他人的專業目標，調整自己的心態行為，與之保持一致。凡此種種，難道都是「傳聲筒」的工作？「反正手語譯者只管把人們說的話傳譯出來就行了，其他都是額外的，譯者必須跳出自己原有的角色去完成。」有人會這樣想。同時，也聽過這樣的說法：「手語譯者在自己的工作以外，也是一個活生生的人。一個良善的人會做的事，譯者也必須去做。」這句話令人納罕的是，難道手語譯者的崗位竟不包括「當一個活生生的人」、作良善的事嗎？譯者竟要離開既定角色，才

能做回良善的事？這樣的想法，卻在海外某個年代的手語譯者之間相當盛行，把譯者設想成冰冷、沒原則、流水作業的機器，卻沒想到手語譯者在工作時，每一刻都在做着各種各樣的人性化決定，影響着溝通的過程與成效。更重要的是，手語譯者每刻的行動，是資訊通達的重要主宰因素，在推進聾健平權和社會公義方面，責無旁貸。

在醫護專業裡，醫生、護士專業守則的第一項，是著名的‘Do no harm’——不可加害病者，當中明顯地表示某種價值、某些不可背棄的原則。對於手語譯者來說，是甚麼引導着我們工作？該怎樣做決定，我們才會對得起自己選擇的職志？

「手語譯者，你是做甚麼的呢？」對於這道問題，看來我們行業還沒能好好地回答。

來談談語言

手語譯者既是以語言作為志業之人，就讓我們來談談語言吧。

說到語言，我們會很自然地談及「香港手語」、「廣東話」、「英語」、「日語」，諸如此類，彷彿這些語言的名字從一開始便存在。我們以這些名字，把語言們分門別類，河水不犯井水。在某些場合，要盡量避免廣東話與英語夾雜使用，聽聽電台、電

視新聞廣播、政府記者會等就很清楚了。健聽學生上英語課，要是在課上說了廣東話，老師都會皺眉。相反，學生要是在中文作文裡用了英文字，想必會被老師扣分之餘，還要重重打一個交叉。至於手語，自從學者論證到手語的文法規則和詞彙大異於口語後，聾健朋友都以此為典範。在社交媒體、電視電影或所有在鎂光燈下呈現的手語中，我們常常能看到「自然手語」——有着獨立的視覺語法、自然演化出來的語言。手語中夾雜了大量口語的口型、語法不跟從語法規則的，甚至是一邊用手語一邊開口講話的，一般都很少獲得上鏡的機會，就算真的上了鏡，也會遭受抨擊。在美國，每隔一段時間便看到有聾人疾呼要為美國手語清理門戶，把所有帶着英語元素的手語詞彙改造一番（像「文化」一詞，其‘C’的手型就是來自英語‘Culture’）。

當然，在聾人社群中，有自然手語這概念是非常重要的。第一，聾童的確必須在幼年，盡早得到近乎健聽兒童般的語言發展，而自然手語確能做到這點。第二，聾人一直明確地指出，無論是在教室學習、或通過譯者理解公共資訊，以自然手語來傳達，最能理解清楚。

有了以上的背景分析，我們可以試來消化以下這句話：「語言之間的界線其實沒有那麼明確。我們，包括聾人，每天都接觸到各種語言。我們日常所說的話，一樣充斥各種無以名狀的混雜元素。」香港位處東亞，我們對中國、西方，甚至其他亞洲國家的語言文化都相當熟悉。在香港的漢族社會，廣東話、普通話、

英語算是頭三種普遍的語言（當然也有廣東省一帶的客家、潮州、台山語）。幾種語言元素相互交混，以下是一些常見例子：

「我今晚要通頂做 assignment，聽日 deadline 呀。」

「尋日我去上畫畫堂，試咗幾個 style 都唔 work，阿 sir 話，係咁架喇，trial and error ㄚ嘛。」

除此，語言之間常借用外來詞，這對我們來說一點也不陌生。有些字詞，我們甚至已忘記出處了。「假設」、「雜誌」、「商業」、「電話」，都是十九世紀是從日語借來的。而某些佛教詞彙，像「菩提」、「禪」、「和尚」，本來不是來自中文。當然，不消多提，也有種種英語的外來詞，像「嘉年華會」（carnival）、「爹咗」（daddy）、「泊車」（park）、「杯葛」（boycott），林林總總。

語言混合與外來詞，本是語言學家花了許多心思研究的現象。及至近年，有些情況或會讓一眾語言學者更加雀躍。在一個名為「Konglish Daily 港語日報」的社交媒體專頁，可以看到一種屬於香港人的、妙不可言的獨特語體：

'Dry Swim is my mother's superb skills'（諷刺某學校安排學生在網上考游泳試，編按：即「我媽游乾泳最厲害」。）

‘No defeat by Causeway Bay Ginger Day’（香港荃灣區出現看「小鮮肉」帥男的人潮，編按：即「別被銅鑼灣姜濤日比下去了！」）

在別的媒體，我也留意到許多極之有趣的說法，像是「巧der」（好的）、「戀愛ing」（戀愛中）、「time明唔啱」（時機不對），諸如此類。這些語句，包含着多種語言的特徵，其結構組織緊密，無法單純地區分哪部份是屬於哪種語言。對我們香港人來說，只要不是位高權重之人或身處正式官方場合，開口沒有諸多制肘之時，這些都是平凡得說了都不自覺的話句罷了。

就算不談多語種混雜，單是廣東話，其用法也是多元紛雜。各行各業，像餐廳、社工、輔導員、教師、醫生、藝術家、工程科技，說話時都自有套路，有着自己的俚語與技術詞彙，隨時隨地演化更新，若非行內人，恐怕難以聽懂。看政府官員演說，能感受到措辭極含混模糊的官腔；神職人員帶領信眾祈禱時，激勵的腔調與用詞令人震懾；我更喜歡在坐巴士時偷聽隔鄰大媽在電話中高聲罵兒。真是各有姿彩。廣東話，我們懂得說多少？其實是有很多值得仔細學習的地方。

而至於聾人，其溝通方法之多姿多彩，比起健聽人實在有過之而無不及。由於不依賴聽覺，聾人的溝通自然是以視覺為主，而使用視覺來溝通的可能性實在數之不盡。我們不妨跟聾人上快餐店，觀察聾人怎樣純熟地點餐——或許先開口說話（讓健聽收銀員可以留意到他們）；將所有要的餐點都寫在紙上（或手機）

遞過去；到門口的餐牌前拍一張照給收銀員看；被問「餐點要否加大」時，就雙臂作抱狀，不斷點頭，加以口型「大」來表示「是的，要加大」。又例如，聾人的視線和食指會指向某桌客人的食物，再回望收銀員，表示「我就是那東西」。要是聾人旁邊有健聽家人，可能會目睹所謂的「家用手語」，只有長期相處的家人之間才明白的手勢符號（通常口型、手語、動作交雜，非常有趣）。若是我跟聾人上快餐店，打手語時總會不自覺地加添很多廣東話的口型；若是從小在聾校相識的同學們，手語的形態又會像忽地時光倒流，用着很多當年常用的詞彙；若上快餐店的是聾人父母和健聽子女，那更不得了，差不多每個家庭都有其獨特的混雜溝通方法；如果席間有外國來旅遊的聾人朋友，溝通中或會夾雜動作、外國手語詞彙，甚至外語的口型（故此，我們手語譯者千萬不要錯過與聾人上餐館談天的機會）。是以，在一次平凡不過的快餐店對話中，聾人的溝通模式可以包括動作、口型、聲音、圖片、文字、眼神視線、加添很多口語口型的手語、不加添口型的手語、含自然語法的手語、手語的各種詞彙變體、海外手語……可能性無窮無盡，而且很多時是混雜交纏，隨着人物環境互動，有機地躍然於多種溝通模式之間。

必須留意，雖然我們平常總以多種語言、溝通方法混合交雜，不代表就可以把自然手語擱在一旁，更不是說聾童從小不需要學習自然手語，又或者手語譯者就可隨便使用其他溝通方法而毋須精進自然手語。

那譯者要幹的，到底是甚麼呢？

手語譯者的溝通柔韌性⁴

說了一大堆，其實是想指出手語譯者在每天工作之中、所面對的紛陳多雜的語言環境，以及手語譯者必須具備的、要比這種豐富多姿更上一層樓的溝通柔韌度。用上「柔韌」這詞，或使人腦中幻想譯者化身成類泥膠玩具，能拉長按扁，塑造成各種形狀。在正式場合中，譯者措詞優雅端莊，疏緩有致；在課室內傳譯師長訓詞時，斂容屏氣；在朋友的社交聚會輕鬆調笑；在舞台側展現演員的喜怒哀樂；在輔導室裡細細傾訴，化解悲痛。這一切，都依賴手語譯者的視覺溝通技巧。舉個例子，譯者知道怎樣利用自己的臉部肢體，禮貌地打斷對話？在葬禮中，怎樣以手語委婉地表達死亡的概念？面對着甚麼背景的聾人應添加若干口型、借用中文字，甚至寫字？怎樣能以視覺表現最高度的同理心？若面對只使用動作和圖片溝通的聾人，譯者有這樣的經驗與能力嗎？能掌握與海外聾人溝通的技能嗎？

對於健聽譯者來說，我們更要練好口語，掌握在健聽人社群之中自由穿梭的能力。我們跟社工、教育、輔導專業人員溝通時，能聽明白對方的基本術語嗎？為聾人藝術家傳譯媒體採訪時，能掌握一把讓人感受到高度專業的聲線嗎？甚麼語調和動作才能表

4 美國手語譯者卡達（Jessica Carter）曾將語言柔韌性（linguistic flexibility）這觀念套用在教育傳譯場景中，在此我用以描述我心目中的理想譯者。卡達的文章刊載於手語譯者資源網頁 *Street Leverage*，見：<https://streetleverage.com/2017/02/linguistic-flexibility-success-decoded-k-12-sign-language-interpreters/>。

現一個無傷大雅的玩笑？能順口開溜一些健聽人在酒酣耳熱時說的粗話嗎？

我喜歡在跟手語譯者上課時玩這樣的遊戲——大伙兒圍成一個圓圈，輪流開口說「多謝」（或其他合適的字句都可以），但每次說時，必須運用聲線，營造不同的音量、韻律、情緒、聲音的質感。然後，練習身體語言，譯者們不開口說話，輪流地設計不同臉部表情和肢體動作，表達謝意。某程度上，手語譯者跟演員一樣，必須鍛鍊極廣闊的多項溝通才能，好像一個拿着百變寶袋的魔術師，隨着環境互動，從口袋裡拿出各種各樣的素材來應變。

溝通的柔韌性，還可以這樣理解。如果某手語譯者說：「我每天學一個新的手語詞。」這代表譯者孜孜不倦，集中精進手語造詣，自然是欣喜的事。如果譯者說：「我每天都想像怎樣用各種不同的方法，就只是為了表達同一個概念。」那麼這位譯者則更具語言修養的意識，也更能應付傳譯工作中的種種挑戰。畢竟，無論我們有多努力學習手語，始終有所限，更不要說天底下有多少概念根本沒有既定的手語詞彙。手語譯者不是單單有着高超的手語程度就能勝任的工作，我們不光是手語專家，而是溝通的能手。當眾人為着要表達某概念而困惑時，我們就是那個三扒兩撥、柔韌而就、為大家解決難題的人，還會讓別人一瞥驚嘆：「對啊，這樣說不就可以？」

好的手語譯者，其實都是偉大的溝通師。

來玩溝通的遊戲

有一次，我在視像傳譯公司當值。我收到的視訊電話來自美國各地，故此很幸運地能與美國各地的聾人和健聽人接觸（雖然是虛擬的）。某天，我在視像中與一位聾人會面，他剛生病進醫院，護士正在填寫入院記錄。在一輪問答中，我們順利得到一些基本資料，像聾人的姓名、地址、甚麼事要進醫院來、身體哪裡痛……諸如此類的、標準的醫療傳譯對答。

「你的緊急聯絡人是誰？」護士問。

對在醫院工作的護士來說，這問題可謂平凡之至吧。

「如果有緊急事情發生，醫院該找誰呢？」我這樣子問病人。

病人顯然不明白我的話，給了個不相關的回答。

「你的緊急聯絡人是誰？如果出現急事，醫院該打電話通知誰？你的家人？朋友？」我再嘗試。

病人更給我弄糊塗了，他一臉不明所以。

當下我有點納罕，「緊急聯絡人是誰？」這簡單的問題，我

怎麼無法令病人好好回答呢？我腦念一轉，評估自己對「緊急聯絡人」的認識——在美國醫療系統中，醫院裡的病人萬一病重，或有其他緊急需要，都會找聯絡人來幫忙——對，就是這意思。我不就已經在譯文中表達清楚了嗎？

我請護士等我一下，指尖迅速在電腦送出訊息。三分鐘後，螢光幕上出現了聾人譯者小弗。

接下來，看着小弗與病人之間的對話，幾分鐘間令我恍然大悟，又覺獲益良多。小弗不徐不疾，先問清楚病人的原居地：「喔，原來是墨西哥人。」然後跟病人頭頭是道地談了些甚麼，然後轉頭對我說：「家裡的人都失聯了，身旁的朋友只是普通鄰居，病人在美國孤身一人。」在我傳譯給護士後，她很自然地回應：「啊，我寫下『不詳』就可以了，這倒很常見，不怕。」然後很滿意地：「問題到此為止，再見！」

在這一段貌似簡單的對話中，發生了甚麼事呢？沒有小弗在，我就是無法讓病人明白護士的問題。

在我與病人的對話中，由於沒有好好地了解病人對美國醫療體系的理解程度，就簡單地問：「誰是緊急聯絡人？」要理解這樣的句子，背後所需的知識，超出一般想像——在醫院的環境，甚麼才算是「緊急」呢？病重？我現在可健康得很，沒想過會有病得昏迷的一刻。甚麼？要是有緊急事故，院方會找我家人？沒

聽過。護士跟我之間的溝通，並無困難，因我們有着近似的成長背景和教育的；但我跟病人之間，卻無法溝通順暢。我粗疏地假設他也像我一樣。怎知在他的經歷中，可能沒有機會接觸過醫療體系，沒有被問過這問題，甚至沒多大機會直接以傳譯的方式與健聽醫護人員溝通過。我技巧缺缺，沒能把病人來自的世界與當中的一切，接上我的世界、還有護士的世界，以致溝通不順——這是我們每天都在經歷的，不就是這樣發生的嗎？

試想像，在譯者眼中，每個人——包括國家元首和路邊賣糖果的老人——背上都揹着一個「背包」，裡面裝着從出生到現在的知識、經驗、與世界的連結。譯者自己背上，自然也揹有一個。每個人的「背包」，都裝着截然不同的東西。來自同類背景的人，例如同一個文化、語言、成長背景、同一個聽力狀況的人，背包裡的東西才會稍有重疊的地方。在我、小弗與護士的「背包」中，都裝着一個小小的概念，以「緊急聯絡人」一字標籤起來。當我聽到護士說起那個詞，我翻看自己的背包，找到對應的概念了，我「拿」出來檢視一下，應該沒錯了，遂用手語將那東西直接表達出來，並以為病人看了，會跟我一樣地從他背包中找到一樣的東西。相反，聾人譯者小弗不像我，他沒有作同樣的假設，他首先要弄清楚的是「你的背包裡有這件東西嗎？」當知道病人是來自一個相當不同的地方後，他走的完全是另一條路，他很明白，重要的不是要知道「緊急聯絡人」的手語怎樣表達。護士問題的目的，是要病人提供一位親人的電話號碼，願意在需要時幫忙。小弗巧妙地問及病人的家人狀況，發現病人是「孤身一人在美國

居住」這回事。小弗知道醫院的慣例，沒有緊急聯絡人不成問題，院方自有對應之道。小弗盡了一己之責，交出了護士需要的資料，然後讓護士決定拿這資料怎麼辦。

就算不是在傳譯場景，這種溝通上的試探與協商，差不多每刻都在發生。母子之間：「喂，明天你趕快把那個袋拿去叔父家。」你一頭霧水：「甚麼袋？」「放在飯桌的那個袋囉，裡面裝了叔父的衣服。」醫生與病人之間：「你得了急性大腸憩室炎。」「哪個憩？哪個室？」連字詞都沒聽清楚，「你的大腸長了一個洞，裡面有髒東西，發炎了。」「噲，明白了。」在傳譯時，譯者必須持續地把講者與受眾「背包」裡的東西翻出來，同時大大展開自己的背包，竭力尋找稍為相似的內容，利用不同的溝通素材，將那內容展示出來，也要看緊受眾的臉，稍有困惑的神色，馬上翻自己的背包，拿出另一樣策略出來試驗。

好的譯者，絕不是萬試萬靈那種，而是像小弗一樣，不停試探。試了一種方法不行，就想到不同的、異曲同工的方法。上手語課時，我們總是這樣去學：「這詞的手語是這樣。」然後跟着練習，日後成了譯者，很難不只跟着書上的手語去表達。遇上無法讓聾人明白的情形，我們就不知所措了，因為學的時候，只學了那麼一、兩種方法。

「嗯，我從背包裡拿出來的東西，在這裡不合用。」這是譯者的日常。是以我們的「背包」都必須特別豐富，同時也要成為

翻看別人背包的能手。

傳譯沒有標準答案，也沒有放諸四海皆宜的方程式。小弗與我，用了這樣的方法去表達「緊急聯絡人」，不代表下一個病人同樣能明白。每一次，我們都必須辨別出最合適的策略。

在傳譯學芸芸理論學說中，這稱作傳譯的認知模型 (cognitive model of interpreting)，⁵ 溝通中的「意義」，是由譯者和每位聾健朋友一起像堆積木般構建出來的。每次有人講話，或能推進理解，或會讓理解倒退。譯者覺察着這空間中的萬變訊息，加入自己能貢獻的一部份，促進理解。

「手語譯者，你是做甚麼的？」說到這裡，恐怕還只是剛開始而已。

5 來自美國學者威爾科克斯 (Sherman Wilcox) 及沙佛 (Barbara Shaffer) 的論著，我在此處濃縮分享，並套用在自己的傳譯經驗中。見 Sherman Wilcox and Barbara Shaffer, 'Toward a Cognitive Model of Interpreting,' in Terry Janzen (ed.), *Topics in Signed Language Interpreting: Theory and Practice* (Amsterdam: John Benjamins Publishing Company, 2005), 27-50.

延伸問題

- (一) 手語譯者的工作包括甚麼，又不包括甚麼？我們的專業界線該劃在哪兒？
- (二) 你如何理解「準確」在傳譯中的意思？試在日常生活中找例子，持續思考。
- (三) 健聽和聾人各自還有甚麼溝通方法？你能想到更多嗎？有甚麼溝通方法是聾健人都會使用的？
- (四) 試想一次最近跟別人溝通失效的經驗，誤會從哪兒開始？雙方怎樣察覺？如何修整溝通方法？聾人和健聽人的做法有不同嗎？

